

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上海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文件

沪粮规建〔2026〕40号

关于印发《上海市粮食安全和物资保障 “十五五”规划》的通知

各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局机关各处室及局属事业单位，各有关单位：

现将《上海市粮食安全和物资保障“十五五”规划》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按照执行。

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上海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2026年8月13日

（此件公开发布）

上海市粮食安全和物资保障“十五五”规划

“十五五”时期，是本市全面提升粮食和物资储备保障能级的攻坚期。为构建更高层次、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可持续、更具韧性的超大城市粮食安全和物资保障体系，根据《上海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精神，以及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要求，编制本规划。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重要讲话精神和对国家粮食安全及物资储备重要论述精神，认真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和国家粮食安全战略，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聚焦服务“五个中心”建设，深入推动本市粮食和物资储备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全面提升粮食安全和物资保障能级，为上海加快建成具有世界影响力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大都市提供有力支撑。

到 2030 年，本市粮食安全屏障更加牢固，物资保障实力大幅增强，设施功能布局加速优化，治理综合效能全面提升，科技创新赋能持续显效，行业人才素质显著提高，基本建成功能完备、运转高效、韧性安全、适应超大城市发展的粮食安全和物资保障体系。接续奋斗，到 2035 年全面建成同上海具有世界影响力的

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大都市地位相符的粮食安全和物资保障体系，对维护国家和城市安全、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支撑更加坚强有力。

专栏 1：“十五五”本市粮食安全与物资保障安全指标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指标值	性质
1	地方政府粮食储备规模	—	落实国家规模和结构要求	约束性
2	市级救灾物资储备规模	万元	>10000	预期性
3	全社会成品粮库存满足市场消费天数	天	>30	预期性
4	救灾物资储备保障能力	—	各级储备物资总量能满足本行政区域一级响应物资需求	约束性
5	粮食应急供应网点	家	≥1000	预期性
6	应急情况下市级首批救灾物资发车时间	小时	≤3	约束性
7	政府储备粮食达到绿色储粮控温功效要求的比例	%	100	预期性
8	基层应急物资储备数字化管理覆盖率	%	100	预期性
9	新增高标准粮仓仓容	万吨	≥120	预期性

二、主要任务

（一）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增强高质量发展动力

1. 完善粮食购销和储备管理体制机制。严格落实政府粮油储备规模，优化储备品种结构和区域布局。加强地方政府成品粮油储备管理，合理提高区级政府成品粮储备比例。健全市级政府粮油储备轮换管理制度，探索建立自主轮换模式。优化企业社会责任储备布局和规模，鼓励各区及企业据实自主建立应急粮源并适当提高商业库存。完善国有政府储备粮承储企业管理，健全内控治理体系，防范和控制储备运行风险。积极培育有竞争力的国有经营性粮食企业，加快资源整合，实现保供稳链、提质增效。强化国有粮食企业保障能力建设，理顺“国家粮食上海交易中心”管理机制和“上海国家粮食质量监测中心”股权关系。深化粮食物资储备领域事业单位改革。

2. 加强物资储备管理体系顶层设计。坚持分级负责、属地为主，健全市、区、街（镇）三级救灾物资储备体系。优化救灾物资储备结构，按照统筹一级应急响应时应急物资保障，满足二级应急响应转移安置需要，确保政府实物储备规模不低于所需物资的50%。指导应急单元落实与本区域应急处置需要相符的救灾物资储备。完善政府购买服务、企业商业储备、产能渠道储备等多种方式相结合的储备机制，提升储备弹性与保障效率。针对市场保有量充足、保质期短、养护成本高的救灾物资，合理配置一定规模的协议储备。建立社会化救灾物资协同储备机制，鼓励企业、

社会组织等社会力量积极参与救灾物资储备，引导社区、居民家庭储备必要的救灾物资。

（二）推动落实双链协同，提升粮食保障能级

1. 提升粮食应急综合保障能力。完善粮食应急预案体系，分层分级组织应急演练。健全市、区两级粮食应急保障中心运行机制，优化粮食应急供应网点布局，加强粮食应急运输能力建设，必要时建立粮食紧急疏运机制。统筹调动企业资源，建强粮食应急保障企业体系。强化粮食应急保障协同机制，加强长三角区域粮食应急互联互保协作，发挥长三角粮食行业协会联盟作用，推动实现区域应急保障措施协同、资源共享、响应迅速。鼓励应急保障企业间建立长效应急合作机制，探索将农业合作社、主食加工企业纳入粮食应急保障体系，提升粮食应急保障效能。强化粮食流通统计数据质量控制和市场价格监测分析。

2. 推动粮食供应链韧性发展。完善粮食收储机制，健全价格、补贴、保险“三位一体”收益保障体系，构建以市场化收购为主、政策性收储兜底的粮食收购格局。深化与长三角地区、国内其他重点产粮区粮食产销合作，丰富优质粮食供给渠道。健全域外农场生产、加工、仓储、物流一体化供应体系，建设优质粮油产品重要供应基地。发挥“大市场”优势，做强粮食交易市场，提升交易透明度与效率；优化批发零售市场布局，对接商业领域“4+6+N”农产品批发市场空间布局体系，结合电商平台等新型

业态，强化商品集散、价格发现、信息发布等功能。发挥涉粮总部企业、贸易型企业资源优势，对接和拓展全球供应链，提升粮食进出口贸易服务水平和粮源掌控能力。

3. 推进粮食产业链集聚升级。科学布局本市粮食加工业，加大粮食产业“五优联动”发展和粮油加工设备更新支持力度。培育壮大链主企业，发挥引领作用，支持产业链上下游各类市场主体成立粮食产业联盟，带动关联度强、特色鲜明的中小企业发展。践行大食物观，鼓励企业加大面向市场的研发投入，开发功能性、定制化粮油制品，拓展有机粮油、健康食品等细分市场，推动产业供给与多元需求动态适配。加强“上海好粮油”公共品牌+“崇明大米”“松江大米”等区域粮油品牌+企业品牌全矩阵品牌建设，强化粮食地理标志和商标专用权保护。

4. 深化粮食产后环节节约减损。强化粮食产后服务，鼓励绿色节能粮食烘干新技术新装备应用，探索推广“口粮兑换”等为农服务模式，减少粮食产后损失。开展绿色储粮技术集成示范，推进低碳粮仓建设，实行仓房分类分级管理，研究建立储粮效能综合评价指标模型，降低储存环节粮食损耗和能源消耗，地方政府储备粮食储存环节损耗率“十五五”末较“十四五”末降幅不低于7%。推进散粮运输、集装运输、多式联运等协调发展，提高装卸效率，降低粮食运输损耗。发展全谷物产业，鼓励企业合理确定加工精度等指标，引导粮油加工企业适度加工，推动副产

品高质化利用。

专栏 2：储粮综合效能提升工程

推进现有仓储设施气密性、隔热保温、通风等性能提升改造；鼓励储粮企业配备高效环保的进出仓储设备，推动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技术应用，提升储粮作业智能化水平；推动“光伏+粮仓”应用，至“十五五”期末市内新建平房仓、楼房仓等屋顶光伏覆盖率达到 50%以上，改造的平房仓、楼房仓等屋顶光伏覆盖率原则上不低于 30%，力争市内仓顶光伏装机容量 1.5 万千瓦以上。

（三）夯实资源配置功能，提升物资保障应对能力

1. 构建一网统管应急物资协同保障格局。全面深化新质生产力赋能，基于“时空一张图”持续优化全市应急物资“一网统管”信息平台功能，推进应急物资数据整合和信息共享，健全应急物资协同储备和应急联动机制，深化物联网、大数据、区块链等技术在物资入库、盘点、调拨、运输全流程应用，实现与城运平台、应急管理综合应用平台、防汛防台“六停”指挥调度系统等的数据即时互通共享，强化智能决策支撑，全面响应事故灾难、自然灾害等应对时的统一调度需求。培育壮大新质生产力，提高在应急状态下大批量物资末端集散配送能力。着力提升对国防动员支撑服务保障能力。

专栏 3：应急物资“一网统管”2.0 项目

在应急物资“一网统管”一期架构基础上，扩展 AI 能力中枢和视频中枢功能，逐步形成“1+3+6+N”的整体架构。其中：1 是指一套标准规范、3 是指 AI 能力中枢、数据中枢及视频中枢（三个“中枢”），6 是指覆盖六大核心业务环

节（储、采、产、调、运、统）、N是指联通本市多个储备库点。

2. 提升全市救灾物资应急保障能级。完善以实物储备为主，协议储备、产能储备、渠道储备为辅的救灾物资储备体系，健全常态化救灾物资储备全周期管理制度。细化制定救灾物资储备目录，结合低空经济、人工智能等新质生产力发展趋势，重点储存实用性强、科技含量高的物资品种，建立完善救灾物资储备到期处置制度。推进市、区两级救灾物资储备库建设，探索建设粮食储备和救灾物资储备综合保障基地，推动仓储物流、应急响应设施共享共用。

3. 加强成品油和棉糖储备管理。依照市级储备商品管理要求，严格落实地方成品油储备目标任务，优化地方成品油储备运行模式和储备布局，探索生产能力储备和区域协同储备体系建设，夯实承储企业主体责任。强化地方成品油储备常态化清查和动态监测。做实棉糖储备任务。

（四）推动布局优化升级，构建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

1. 持续提升粮食流通基础设施水平。推进外高桥粮食物流园区功能提升建设，发挥节点支撑和枢纽引领作用。深入落实《上海市储备粮库专项规划（2024-2035 年）》，高标准新建一批粮食储备仓库，改造升级一批存量收储设施，淘汰一批规模较小、布局不合理的库点。提升食用植物油储备能力，确保满足规模和储存要求。强化应急物流网络布局和设施建设，完善粮食应急保

供空间布局。鼓励各产粮区根据粮食生产、收购形势和为农服务要求，统筹区内收纳库点规模布局、改造提升。加强粮食流通基础设施保护，动态调整设施保护清单。

专栏 4：韧性粮储工程

仓容短板补齐。高质量完成邬桥粮库改扩建、张江粮库改建、闵行区储备粮库新建、奉贤区西部粮库新建、泰和（大丰）二期、上海（崇明）粮食应急保障基地等项目建设，新增高标准粮仓仓容不少于 120 万吨，完成“2+4+16”储备粮库布局体系建设阶段性目标。建设一批小包装成品储备粮油专用仓储设施。

流通能力提升。加快推进外高桥粮食物流园区能级提升，明确功能定位，编制相关规划，推进铁路专用线和码头等物流设施建设、粮油储存区域扩容、加工保障设施升级等相关项目，建设集储存、加工、物流、贸易于一体的外高桥粮食产业园，发挥物流枢纽作用。

设施提质增效。统筹推进存量粮库改造提升，重点推进市级储备嘉定粮库和邬桥粮库能级提升，松江、闵行、浦东新区区级收储设施改造提升，崇明区粮食产后服务中心改扩建等项目，完成 100 万吨仓房改造提升。

2. 致力打造“2+2+1”粮食产业功能集聚区。发挥青浦、嘉定、奉贤、金山区仓储加工资源优势，与毗邻地区粮食企业开展产业合作和应急协同，形成南北两个高效能粮食仓储加工流通功能集聚区。用好崇明世界级生态岛资源禀赋和松江家庭农场实践经验，引导优质种源培育和稻谷就地即时转化，以规模化种植、定制化加工、品牌化发展，打造东西两个高品质地产粮食全产业链功能集聚区。立足浦东新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引领区和改革开放前沿阵地定位，配合国家粮食物流核心枢纽建设布局，整合

区内国际化贸易、金融、科研服务等优质资源，逐步建成高水平国际化粮食流通贸易研发功能集聚区。支持青浦白鹤、浦东外高桥粮食产业园区建设。



3. 统筹谋划救灾物资保障设施布局。按照均衡覆盖、辐射周边的原则，优化“1+16+N”救灾物资储备布局。建设1个市级应急救灾物资储备库，面向2035年再规划1个市级救灾物资综合保障基地，承担市级救灾物资储备、指挥调度、综合演练、展

示教育等功能；支持市区共建、企业代建、政府租赁等多种方式，加强 16 个区级应急物资储备库建设，鼓励各级各类储备设施共建共享共用。



专栏 5：市级应急救灾物资储备库建设项目

市级应急救灾物资储备库承担市级救灾物资的集中储备、统一调拨、指挥调度、综合演练及宣传展示等核心功能，是本市“5+8+11+N”应急物资储备布局体系的组成部分。该建设项目初步选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双桥路，占地面积约 20 亩，东侧近杨高北路、南临双桥路，北侧为赵家沟河道，陆路及水路交通十分便捷，离上海浦东国际机场及上海东站 30 公里，交通辐射广泛，具有迅捷快速的物流运输效率和应急响应能力。概算投资 1.5 亿元，建设规模达 18000

平方米，并配套屋顶光伏发电、无人机起降点等现代化应急保障设施。

（五）聚焦治理能力增效，推动法治化规范化发展

1. 持续优化法治营商环境。加快建设符合粮食和物资储备发展要求的法治保障体系，加强粮食安全保障相关法律法规宣传贯彻实施，完善地方粮食安全管理规章和配套政策制度，研究推进物资储备立法，普治并举推动依法治粮治储。用好部门权责清单，推动政府职能转变，制定落实“无事不扰”“无感监管”清单并动态调整，建立部门有计划检查频次超限“熔断”机制，健全依法行政监督机制，营造公平高效的发展环境。

2. 着力提升执法监管质效。完善粮食购销和储备监管机制，健全监管制度，压实监管责任。扎实开展政策性粮油库存检查，助推管理制度完善和储备布局优化。落实农民售粮自动扦样、申请等级复核和售粮款限时兑换等制度，严厉打击拖欠售粮款等违法违规行。创新监管方式，优化粮油库存视频检查流程，提高监管智能化水平。强化信用监管，实施粮食企业分级分类监管，持续规范粮食领域涉企行政检查。建立健全跨部门跨区域联合执法协作机制，加强政策协同和执法标准衔接，推动长三角及本市粮食购销和储备协同监管。

3. 全面落实责任制考核要求。强化粮食安全党政同责，落实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发挥考核指挥棒作用，完善考核方式

方法，对区级党委政府和市属涉粮重点企业开展年度考核。强化目标导向、问题导向和结果导向，以考促改、以考促建、以考促发展，形成保障粮食安全责任链条。

4. 牢牢守住粮储安全底线。全流程保障粮食质量安全。强化全链条粮油质量安全监管，落实收购、入库、储存和出库等环节主体责任和监管责任。建立健全成品粮储备质量安全管理制度。推进全市储备库、收购网点检验一体机全覆盖，加强收购网点自动扦样器配置。完善“上海国家粮食质量监测中心-各郊区中心化验室-收储库点”三级粮食质量安全检验监测保障体系。完善质量检查与追溯体系，严禁超标粮食流入口粮市场和食品生产企业。

全方位确保粮储生产安全。落实安全生产全员责任制，压实企业主体责任和属地化监管责任。巩固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成果，推动“五化一落实”，强化“一件事”全链条治理。全面建立粮食和物资储备企事业单位内部安全生产考核评价机制，打造一批标杆单位。聚焦重大工程、有限空间、粉尘防爆等重点风险隐患，落实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工作机制，提高行业事故防范水平。加强基层安全管理人员能力培训，提升管理水平和应急处置能力。

全行业守住廉洁从业防线。巩固拓展粮食购销领域专项整治成效，结合巡视巡察、审计等，持续加强纪律作风建设，紧盯重

重点领域精准防控廉政风险，创新监督手段深入纠治“四风”，结合粮储行业特点弘扬廉洁文化，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

（六）强化科技和人才支撑，培育转型升级新动能

1. 打造科技赋能新生态。聚焦粮油精深加工与高值化利用、全谷物食品开发、粮油质量安全快速检测、智慧储粮大数据模型等方向，实施一批市级科技专项。促进粮食科技成果转化应用，打通“产学研用”链条，强化产业需求牵引，建立健全涉粮涉储科技需求发布和成果转化机制，完善科技研究项目管理制度。依托粮食企业、高校、科研院所、社团组织，推动科技成果中试验证和熟化应用，支持建立企业技能大师创新工作室。力争到 2030 年，粮食科技成果转化率较 2025 年提高 10 个百分点，粮食行业科技创新专利数超过 200 个。

专栏 6：科创粮储工程

AI 数字粮仓。推进粮食和物资储存环节绿色、智能技术研发和集成应用，加强关键核心技术攻坚突破，推动 AI 机器人、物联网等技术规模化应用。借助新技术强化粮食现代物流全流程监管和供应链一体化管理，推动多式联运粮食物流保障体系建设。利用政府大数据资源打造粮储应急大模型，并稳步推进各应急保障网点数智化建设。构建品质监测数据标准化体系，推动粮食质量管理智能化升级。发挥数字孪生技术优势，推动现有粮食电子政务省级平台升级为“粮储云”平台，通过数据规则和 AI 大模型对数据完整性和准确性实施校验，让数据“活”起来。探索新能源供能储能设施、移动式单元化应急设备、远程穿透式自触发监管、高风险低效率环节机器人替代等在粮储行业应用推广，试点粮食储备仓库无人化应用示范。

绿色储粮技术集成应用。推广横、竖向保水通风、谷冷、边壁控温、环流控温、空间控温等低温储藏技术及配套智能控制系统设备，政府储备粮食全部实现绿色储粮控温功效；升级“警”“防”“治”三位一体的绿色储粮综合防控技术体系，综合应用多参数粮情智能监测预警技术和生物物理绿色防护手段，化学储粮药剂减施达到 10%。

2. 坚持投资于人新理念。发挥行业院校、科研机构等人才培养支撑作用，聚焦粮食物资储备行业高质量发展要求，强化和拓展干部教育培训、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和技能人才培养，力争“十五五”时期，通过本市粮食行业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及竞赛取得证书超过 200 人次。指导局属涉粮院校精准对接粮油仓储管理、粮油质量检验等技能需求，持续深化贯通培养和产教融合模式，建好新型技师学院和社会培训评价组织，增强职前培养与职后技能提升一体化办学水平。支持鼓励本市涉粮涉储企业针对

不同层次人才制定评价标准和激励机制，增强人岗匹配度。探索行业科技创新人才评价机制，建设粮食科技创新工作室，培养复合型人才。强化人才服务保障，加强人才工作宣传。

3. 拓宽宣传推广新视野。大力加强粮食安全、行业文化宣传教育，依托世界粮食日、全国粮食安全宣传周、全国粮食和物资储备科技活动周等，持续推动各类主题宣传活动，扩大和提升宣传教育覆盖面和影响力。打造粮食安全和物资保障宣传教育基地，用好闵行粮储文化展示馆、云间粮仓、物资库展示厅等特色场馆资源，深化场景式、智能化、数字化体验，不断推动粮食安全和韧性城市理念深入人心。

（七）加强多维协同创新，构建融合发展新格局

1. 扎实谋划区域合作发展蓝图。持续深化长三角区域粮食和物资储备应急联动机制，落实省级和核心城市群重点城市部门联络机制。协调区域粮食和物资储备品种目录，推动相关省级平台、“一网统管”平台对接和信息互联互通。发挥区域粮食产销互补、物资产业体系完备、配套能力强的优势，共推加工、运输等关键环节强链补链，共建长三角粮食安全和物资保障共同体。打造长三角粮食流通监管一体化平台，建立委托检测、飞行检查、案件协办、问题核查等有效机制。探索推动长三角粮食物资储备部门、企业干部交流机制，加强高技能人才资源共享。积极推进援藏援疆工作。

2. 加快构建多级互通保障格局。深化央地多领域协同联动，加强储备轮换时机、节奏和价格衔接，合力发挥好储备粮调节市场、稳定粮价协同效应，支持央地粮食和物资储备仓储设施在合规前提下的共建共享共用。探索构建多主体参与、多部门协同粮食保障沟通协调机制。强化市区之间、区区之间协同保障，探索市级储备粮库由所在区配套应急加工能力、毗邻区应急共保等合作新模式。

3. 稳步建设军民融合联动机制。持续完善军粮供应体系建设，优化军粮供应网点布局，强化军粮供应规范管理。深化军地对接协调机制，鼓励开展军民融合主副食品一体化保障，锻造平战结合应急保障能力。强化军民重要物资合作，聚焦军地通用重要物资，探索军民融合储备新模式。

三、保障措施

强化组织领导。始终坚持党对粮食和物资储备工作的全面领导，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上海市委市政府关于粮食和物资储备工作的决策部署，以高质量党建引领粮食和物资储备高质量发展。**强化衔接实施。**加强规划衔接和组织实施，科学分解规划目标与重点任务，强化对重大政策、重大问题、重大项目等专题研究和协同推进，完善保障规划实施的配套法规制度和标准体系，定期开展监测评估，确保各项任务有序推进、有效落实。**强化要素保障。**健全本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安全投入保障机制，统筹用好

各级各类支持政策，稳步推动全市粮食和物资储备领域设施建设、设备更新、监管执法、科技创新等。加大金融支持力度，全面深化银企合作，合理适配信贷、保险等金融服务。发挥政府投资引导作用，有效调动社会资本参与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改革发展的积极性。

抄送：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上海局。

上海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办公室

2026 年 8 月 18 日印发
